



航岛检测
HANGDAOJIANC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8350635030C
报告编号: HDJC2025040008
项目编号: SCHDJCKJYXGS3575-0001



222312051356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成都新恒创药业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排污检测
(4 月)

项目地址: 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
区海科西路 459 号

委托单位: 成都新恒创药业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验

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14 日

四川航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航岛检测
HANGDAOJIANC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8350635030C
报告编号: HDJC2025040008
项目编号: SCHDJCKJYXGS3575-0001

检验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伪造，无签发人签字无效。
- 3、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 15 日内与本公司联系，逾期视为对本报告的认可。
- 4、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复制报告需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方可有效。
- 5、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检测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使用。
- 6、本报告仅对本次采样或送检收到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7、本公司不对客户声明或应客户要求注释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 8、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用以外，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 9、适用时，委托方可在收到报告 15 日内领取需退还的样品及其包装物，逾期不领，视为放弃。

单位名称: 四川航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成都高新区天虹路 3 号机械零部件研发与定制服务中心 B 幢 8 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8350635030C

电话: 028-87922998

邮编: 611731



检验检测报告

1、任务来源

受成都新恒创药业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对成都新恒创药业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排污检测（4 月）项目进行现场监测，于 2025 年 4 月 2 日至 4 月 11 日进行实验室分析检测。

2、监测项目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性状	运行工况
废水	废水总排口 WS-01	pH、色度、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氮、总磷、氨氮、挥发酚、总氰化物、苯胺类、总铜、总锌、悬浮物、二氯甲烷、硝基苯类、急性毒性、总有机碳	微黄、透明、微弱气味、无浮油	正常
有组织废气	锅炉废气排口 15m FQ-04	氮氧化物	/	正常
	车间有机废气排放口 15m FQ-01	非甲烷总烃	/	正常
	污水站废气排口 15m FQ-03		/	正常
	食堂油烟排口 15m FQ-02	油烟	/	正常

3、监测频次及监测点位

3.1 监测频次：废水监测 1 天，每天监测 3 次；有组织废气监测 1 天；每天监测 1 次。

3.2 监测点位：监测点位置见附图 7.1。

4、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本次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编号、检出限见表 4-1。

表 4-1 分析项目、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测类别	项目	方法来源	检测仪器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
废水	采样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	/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J175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 J091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热鼓风干燥箱 J029 电子天平 J001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005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J009 溶解氧仪 J023	0.5mg/L



检测类别	项目	方法来源	检测仪器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
废水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pH计 J180	2 倍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 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190	0.0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 度法 GB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005	0.01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 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0.01mg/L
	总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 光光度法 异烟酸-吡啶啉酮分光 光度法 HJ 484-2009		0.004mg/L
	苯胺类	水质 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N-(1- 萘基) 乙二胺偶氮分光光度法 GB/T 11889-1989		0.03mg/L
	总铜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 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普析 TAS-990/J064	0.012mg/L
	总锌			0.012mg/L
	急性毒性	水质 急性毒性的测定 发光细菌 法 GB/T 15441-1995	生物毒性检测仪 J155	/
	硝基苯类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 液萃取_固相萃取-气相色谱法 HJ 648-2013	Agilent 8860 气相色谱仪 J061	/
	二氯甲烷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 捕集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39-2012	Agilent6890N-5973 气相 色谱-质谱联用仪 J062 Tekmar Atomx-XYZ 全自动 吹扫捕集装置 N046	0.5µg/L
	总有机碳	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 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501-2009	总有机碳 TOC 分析仪 J188	0.1mg/L
有组织废气	采样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ZR-3260D 型低浓度自动 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J167 ZR-3520 型真空箱气袋采 样器 N121	/
	非甲烷 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 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SP7800 气相色谱仪 J178	0.07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ZR-3260D 型低浓度自动 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J167	3mg/m ³



检测类别	项目	方法来源	检测仪器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1077-2019	红外测油仪 J166	0.1mg/m ³

5、检测结果及评价

5.1 评价标准: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评价标准
废水	pH、悬浮物、色度、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	《科技园污水处理厂协标准》
	急性毒性、总有机碳、二氯甲烷、苯胺类、挥发酚、总氰化物、总铜、总锌、硝基苯类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4-2008 (表 2)
有组织废气	氮氧化物	《成都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1/2672-2020 (表 2, 禁燃区内)
	非甲烷总烃	《四川省 固定污染源大气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 (表 3, 医药制造)
	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 (表 2)

备注: 由委托方提供评判标准要求评价。

5.2 检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5.2-1、5.2-2、5.2-3.

表 5.2-1 废水检测结果

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废水总排口	pH	无量纲	7.3	7.3	7.3	6-9	符合
	色度	倍	30	30	30	55	符合
	化学需氧量	mg/L	127	183	171	500	符合
	悬浮物		25	27	28	350	符合
	氨氮		0.857	1.03	1.10	25	符合
	总磷		0.17	0.26	0.29	5.1	符合
	总氮		3.53	4.32	5.87	38	符合
	五日生化需氧量		16.3	17.3	18.9	250	符合
	苯胺类		0.62	0.83	0.89	2.0	符合
	总氰化物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5	符合
	挥发酚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5	符合



航岛检测
HANGDAOJIANC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8350635030C
报告编号: HDJC2025040008
项目编号: SCHDJCKJYXGS3575-0001

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废水总排口	总铜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5	符合
	总锌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5	符合
	二氯甲烷		8.3×10^{-3}	7.5×10^{-3}	7.0×10^{-3}	0.3	符合
	硝基苯类		2.1×10^{-4}	3.0×10^{-4}	1.55×10^{-3}	2.0	符合
	急性毒性		0.0527	0.0569	0.0614	0.07	符合
	总有机碳		15.4	15.4	16.1	30	符合

表 5.2-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样品数	检测结果/均值	标准限值	评价
食堂油烟排口	油烟	mg/m ³	样品 1	0.4	2.0	符合
			样品 2	0.4		
			样品 3	0.4		
			样品 4	0.4		
			样品 5	0.4		

——以下空白——



表 5.2-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 点位	检测 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样品数	氧含 量%	烟气 流量 m ³ /h	流速 m/s	烟温 ℃	含湿 量%	标干 流量 m ³ /h	实测 浓度 mg/m ³	排放 浓度 mg/m ³	排放 速率 kg/h	排放 浓度 mg/m ³	排放 速率 kg/h	
车间有 机废气 排放口	非甲烷 总烃	样品 1	20.9	16073	8.9	29.7	4.12	13186	3.52					符合
		样品 2	20.9	16550	9.1	30.5	4.12	13541	3.94					
		样品 3	21.0	16113	8.9	31.1	4.12	13158	4.77	4.08	0.054	60	3.4	
		均值	20.9	/	/	/	/	13295	4.08					
污水站 废气排 口	非甲烷 总烃	样品 1	20.9	3766	5.3	22.2	3.04	3394	37.1					符合
		样品 2	20.9	3973	5.6	22.5	3.04	3365	30.0					
		样品 3	21.0	3994	5.7	22.6	3.04	3381	25.6	30.9	0.10	60	3.4	
		均值	20.9	/	/	/	/	3313	30.9					
锅炉废 气排口	氮氧 化物	样品 1	3.9	1838	4.1	74.4	7.95	1259	25					符合
		样品 2	2.1	1993	4.4	76.8	7.95	1355	28					
		样品 3	2.0	1989	4.4	72.1	7.95	1371	24	25	0.035	30	/	
		均值	2.7	/	/	/	/	1328	26					

备注: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6、评价结论

根据本次检测结果, 该项目成都新恒创药业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排污检测 (4 月) 所测指标符合情况如下:

1、废水所测指标分别符合《科技园污水处理厂协商标准》标准限值要求、《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4-2008 (表 2) 标准限值要求。

2、有组织废气所测指标分别符合《成都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1/2672-2020 (表 2, 禁燃区内) 标准限值要求、《四川省 固定污染源大气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 (表 3, 医药制造) 标准限值要求、《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 (表 2) 标准限值要求。

7、附图

7.1 检测点位图



图例: ☆水质检测点、□有组织废气检测点

报告编制: 周成凤

报告审核: 王A

报告批准: 刘 伟

日期: 2025.4.14

日期: 2025.4.14

日期: 2025.4.14

——报告结束——